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統計通報

109年1月

108 年度稅收實況

一、桃園市（以下簡稱本市）108 年度地方稅實徵淨額較上（107）年度增加 28 億 1,323 萬 4 千元（7.83%），較預算數多出 6 億 3,345 萬 9 千元。

本市 108 年度地方稅實徵淨額總計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87 億 2,248 萬 9 千元，較上年度 359 億 925 萬 5 千元增加 28 億 1,323 萬 4 千元（成長率 7.83%），較預算數 380 億 8,903 萬元多出 6 億 3,345 萬 9 千元，預算達成率達 101.66%。各稅目中，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以些微差距未達成預算目標，其餘各稅均超出預算數，其中以土地增值稅超出金額 2 億 2,312 萬 2 千元（達成率 101.98%）最高，其次為印花稅超出金額 2 億 1,764 萬 1 千元（達成率 122.91%）。另各稅目中，僅娛樂稅實徵淨額與上年度相較呈現負成長（成長率-2.16%），其餘各稅均為正成長，其中以土地增值稅增加 18 億 2,812 萬 3 千元（成長率 18.95%）居首，其次為契稅增加 2 億 9,830 萬 6 千元（成長率 18.43%）。（詳表 1）

表 1 108 年度各項稅捐實徵淨額統計表

單位:新臺幣千元

稅目別	預算數	實徵淨額		實徵淨額與預算數比較		實徵淨額與上年度比較		
		金額	比重 %	超出(短少)數	達成率 %	上年度實徵淨額	增(減)數	成長率 %
總計	38,089,030	38,722,489	100.00	633,459	101.66	35,909,255	2,813,234	7.83
地價稅	8,200,000	8,356,398	21.58	156,398	101.91	8,197,122	159,276	1.94
土地增值稅	11,250,000	11,473,122	29.63	223,122	101.98	9,644,999	1,828,123	18.95
房屋稅	8,780,000	8,756,972	22.61	-23,028	99.74	8,477,908	279,064	3.29
使用牌照稅	6,900,000	6,726,158	17.37	-173,842	97.48	6,601,048	125,110	1.90
契稅	1,740,000	1,917,014	4.95	177,014	110.17	1,618,708	298,306	18.43
印花稅	950,000	1,167,641	3.02	217,641	122.91	1,054,180	113,461	10.76
娛樂稅	211,740	247,132	0.64	35,392	116.71	252,583	-5,451	-2.16
特別及臨時稅課	57,290	78,052	0.20	20,762	136.24	62,707	15,345	24.47

資料來源：本局公務統計報表-108 年 12 月份各項稅捐實徵淨額與預算數及上年度同期比較-累計數。

備註：1.實徵淨額為「本年度實徵數+以前年度實徵數-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」合計數，代表當年度稅收實際金額。

2.因營建剩餘土石方臨時稅自 108 年 6 月 2 日起改為特別稅，實徵數額以「特別及臨時稅課稅」表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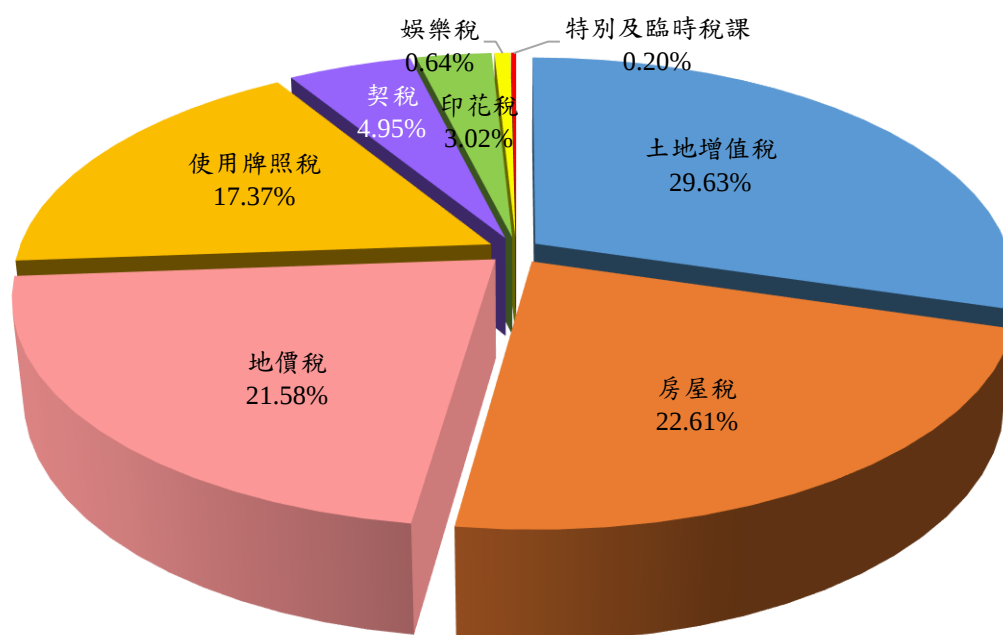
3.因四捨五入關係，部分細數與總數之間，或有未能符合情事。

二、本市 108 年度地方稅實徵淨額以土地增值稅占最高比率，房屋稅次之，第三則為地價稅。

本市 108 年度地方稅實徵淨額總計 387 億 2,248 萬 9 千元，以土地增值稅之 114 億 7,312 萬 2 千元占 29.63%居首，主要原因係由於本市擁有交通、區域、產業及人才優勢，促進工商發達，帶動經濟繁榮，致本年度土地申報移轉較熱絡，繳納件數較上年度成長 5.53%。另外，廠商投資購買大面積土地帶動大額繳納案件增加，本年度單筆繳納千萬元以上計 126 件，較上年度成長 32.63%，稅額計 30 億 6,043 萬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10 億 1,158 萬元，挹注較高稅額，提升實徵淨額。

另房屋稅實徵淨額計 87 億 5,697 萬 2 千元占 22.61%居次，地價稅實徵淨額計 83 億 5,639 萬 8 千元則排名第三，主要原因為本市多項重大交通建設及各種福利措施持續推動，且房價較鄰近新北市相對便宜，機場捷運交通便捷，對欲購屋之民眾具有相當吸引力，近幾年本市人口成長率均超越雙北市，又近期因美中貿易戰，本市成為臺商回流設廠首選城市，對於不動產市場買氣的預期，亦保持樂觀積極的態度，牽動整體房市的動能。(詳表 1、圖 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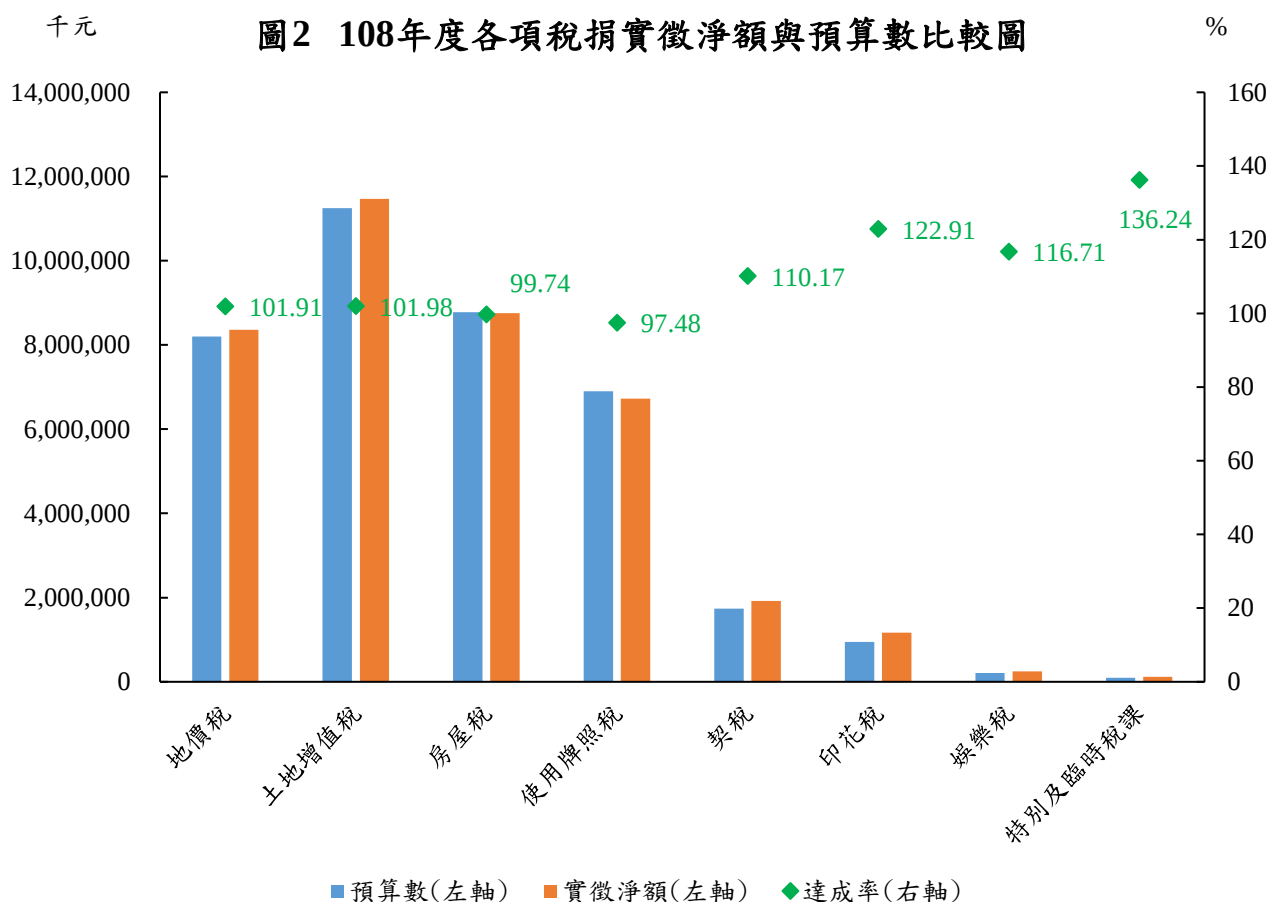
圖 1 108 年度各項稅捐實徵淨額比重圖



三、本市 108 年度地方稅實徵淨額與預算數比較，各稅目中除了房屋稅及牌照稅以些微差距未達目標，其餘均達成預算編列目標額度。

- (一) 本年度地方稅實徵淨額與預算數比較達成比率，除特別及臨時稅課達成率 136.24%較高外(比重較低僅 0.20%)，又以印花稅 11 億 6,764 萬 1 千元(超出 2 億 1,764 萬 1 千元，達成率 122.91%)最亮麗，主要原因為本局積極運用外部資源，於取得空氣污染防治費繳納清冊、建築工程開工申報書及政府電子採購網等資料時，主動發函輔導協助業者在本轄開單繳納印花稅，同時發函轄內各機關學校，於辦理採購案時協助輔導得標廠商開立大額繳款書繳納印花稅，努力達成稅收目標乃至超出預算數，帶動多項重大公共建設與區域發展及促進轄內經濟動能。
- (二) 達成率再次者為娛樂稅，實徵淨額 2 億 4,713 萬 2 千元(超出 3,539 萬 2 千元，達成率 116.71%)，主要原因係近年隨著科技的推進，社群網路和共享經濟，帶動夾娃娃機風潮盛行，「具娛樂性之選物販賣機」無人店，店面如雨後春筍般開遍大街小巷，鼓勵相關新創產業發展與創意經營，也為地方政府課徵可觀的娛樂稅。
- (三) 至於達成率以些微差距未達標者一為使用牌照稅，實徵淨額 67 億 2,615 萬 8 千元(短少 1 億 7,384 萬 2 千元，達成率 97.48%)，主要原因係小 CC 數車輛(低稅額)及電動車(免稅)成長快速；另短收係市場機制使然，未來本局因應改善措施，除繼續加強稽徵及清理欠稅外，持續宣導按時納稅及逾期罰鍰之政令，並落實違章案件查緝作業，以增裕庫收。
- (四) 另一稅目為房屋稅實徵淨額 87 億 5,697 萬 2 千元(短少 2,302 萬 8 千元，達成率 99.74%)，雖然落差僅有 0.26%，惟探究其原因，係因本年本市調高房屋折舊率及房屋稅各類稅式支出案件量增加，例如私有房屋-合法登記之工廠供直接生產使用之自有房屋，減半徵收房屋稅、鼓勵包租代管政策之優惠稅率...等，致使稅收與達標產生些微差距。未來本局除持續加強稽徵及清欠外，改善納稅風氣，維護租稅公平，同時研

擬評估地段率往前追溯之可行性，以增裕庫收，達成責任目標，符合量能課稅原則並落實居住正義。(詳表 1、圖 2)



四、本市 108 年度僅娛樂稅實徵淨額較上年度減少，其餘各稅目均較上年度增加，其中以土地增值稅之實徵淨額成長最高。

本市 108 年度娛樂稅實徵淨額 2 億 4,713 萬 2 千元，較上年度 2 億 5,258 萬 3 千元減少 545 萬 1 千元，成長率為-2.16%，係地方稅唯一稅收減少之稅目，主要原因為 107 年度五月天樂團大型演唱會 11 場的門票收入挹注娛樂稅約 1,800 餘萬元，雖然 108 年末至 109 年初五月天亦在本市舉辦演唱會，但相關娛樂稅係歸屬於 109 年度，故本年度產生小幅的負成長率。

至於其他各稅目之實徵淨額皆較上年度增加，其中除了特別及臨時稅課增加 1,534 萬 5 千元（實徵淨額及增加數比重較低）成長率 24.47%較高

外，又以土地增值稅 114 億 7,312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 96 億 4,499 萬 9 千元增加 18 億 2,812 萬 3 千元(成長率 18.95%)最可觀，再次為契稅 19 億 1,701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 16 億 1,870 萬 8 千元增加 2 億 9,830 萬 6 千元(成長率 18.43%)；成長主要原因係本年度申報土地移轉件數較上年度增加，另有部分廠商申報大額稅款案件亦有增加；再加上房屋契價係以 103 年 7 月以後新建房屋適用調高 60%的標準單價(依據本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評定之標準價格為準)，致本年度相關稅收呈現大幅成長的榮景。(詳表 1、圖 3)

